

叶县商务局文件

叶商〔2022〕23号

签发人：王清伟

叶县商务局 “信易+家政”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的意见》（国办发〔2019〕30号），根据县社会信用体系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信易+”守信激励工作的部署要求，加快推进家政服务业信用体系建设，规范家政服务业发展，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求，结合我县工作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国务院关于建设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33号）等文件要求，丰富“信易+家政”活动内容，培育服务文化，壮大家政服务队伍，健全家政服务机制，广泛开展家政服务活动，在全市开展诚信家政服务的热

潮，推动“信易+家政”活动常态化、机制化。

二、工作目标

通过开展“信易+家政”工作，共同营造良好的信用体系，提升信用叶县的良好形象。

三、实施内容

（一）家政企业信用体系建设

1. 建立家政服务员信用记录：家政企业通过“商务部家政业务平台”登记注册家政账号并完成授权验证，为所管理和服务的家政服务员建立信用记录（所有在岗在职人员应做到应录尽录），完成家政服务人员刷脸实名授权验证。对从业家政人员信息做好动态管理维护，新进家政人员及时录入信息，离职人员做好离职登记。

2. 实施分级分类监管：商务部门根据《平顶山市商务局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工作方案》和家政公司信用信息管理情况对家政企业进行信用分级分类评定。

（二）“信用+家政”应用场景

1. 消费者通过“家政信用查”app 查看家政公司及家政服务人员信用信息，包括基本信息、身份核查信息、税务信息、银行个人征信、行政奖励、行政处罚等。

2. 信用评定等级好的家政公司和家政服务人员可享受所有在叶县开展的“信易+”活动相应的优惠政策。

3. 信用等级评定优的家政公司和家政人员可在各类项目中报中享有优先推荐权。

（三）激励措施

对信用等级为 A 的企业，在信用等级有效期内，可以享受以下激励措施：

1. 在行政管理、公共服务事项中提供容缺受理、告知承诺、简化程序、优先办理等便利措施；

2. 在实施各类政府优惠政策时予以优先考虑，加大扶持力度；

3. 在开展日常检查、专项检查时大幅降低抽查比例，减少检查频次；

4. 在开展各类评先评优活动时优先推荐；

对信用等级为 B 级的企业，在信用等级有效期内，采取以下措施：

1. 在行政管理、公共服务事项中提供容缺受理、知承诺、简化程序、优先办理等便利措施；

2. 在开展日常检查、专项检查时适当降低抽查比例，减少检查频次；

对信用等级为 C 级的企业，在信用等级有效期内，采取以下措施：

1. 保持日常监督检查力度。

2. 重点对其整改情况进行专项检查。

对信用等级为 D 级的企业，在信用等级有效期内，采取以下措施：

1. 在开展日常检查、专项检查时大幅提高抽查比例，增加检查频次；

2. 开展专项整治时列为重点整治对象，对监管中发现存

在违法违规行为的，依法处罚；

3. 在行政管理、公共服务事项中暂停容缺受理、告知承诺、优先办理等便利措施；

4. 依法依规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限制取得政府性资金支持，限制参与招投标活动；

5. 依法依规限制取得相关资质，限制行业准入；

6. 视情形限制或取消评先评优资格；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惩戒措施。

家政企业主动纠正失信行为、消除不良影响后，可向信息提供单位申请信用修复，经审查符合信用修复条件的，信息提供单位应当及时作出同意信用修复的决定，并反馈至市发展改革部门，市信用平台应当将该信息类别调整为已修复信息，不再纳入评价依据。

四、工作要求

（一）完善工作机制。合理安排工作进度，有序推进“信易+家政”试点工作。对工作开展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及时沟通解决，确保试点工作取得实效。

（二）强化宣传引导。加强与新闻媒体合作，通过积极宣传“信易+家政”试点工作成效，提升社会知晓率和认可度，营造诚实守信的社会氛围。

